附件2

（单位）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

复核情况报告

体育总局竞体司：

根据《体育总局办公厅关于进行2021年（第三批）普通高等学校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体育专业及部分高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报名考生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复核的通知》（体竞字〔2021〕133号）要求，我单位对相关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进行复核。

本次共复核国际级运动健将 人，运动健将 人，一级运动员 人，二级运动员 人。复核无误 人，复核需修改信息 人，复核需撤销等级称号 人，另有 人信息填写有误无法完成复核，具体情况及材料附后。

特此报告。

主要领导签字：

单 位（盖章）：

年 月 日